夏县禹王镇

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程图

（一）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建议及其情况说明

（二）重大行政执法决定调查终结报告；

（三）重大行政执法决定书代拟稿；

（四）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相关法律依据和证据资料；

（五）经听证或评估的，应当提交听证笔录或评估报告；

（六）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。

交的材料。

夏县禹王镇综合行政执法队

调查终结后

夏县禹王镇政府

提交法制审核

（一）对拟作出的行政执法决定主体合法、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凿充分、适用依据准确、符合法定程序、行政裁量适当、法律文书规范齐备的，提出同意的意见；

（二）对拟作出的行政执法决定事实认定不清、证据和程序有瑕疵、文书不规范、行政裁量不适当的，提出纠正的意见；

（三）对拟作出的行政执法决定存在主体不合法、主要证据不足、依据适用错误、违反法定程序的，提出不予作出行政执法决定的意见；（四）对超出本机关管辖权限或涉嫌犯罪的，提出移送司法机关处理的意见。

（一）行政执法主体是否合法；

（二）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；

（三）事实是否清楚，证据是否确凿、充分；

（四）适用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是否准确，行政裁量权行使是否适当；

（五）是否有超越本机关职权范围或滥用职权的情形；

（六）是否符合法定程序，执法文书是否完备、规范，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、需要移送司法机关；

（七）行政执法文书的制作是否规范；

（八）其他应当审核的内容。

审核重点

10个工作日，案情复杂的，经行政执法机关负责人批准，可延长10个工作日。

法制审核结果